

董 辅 弼 著

社会主义再生产和 国民收入问题

人 民 大 学 社

5048
二

社会主义再生产和 国民收入问题

董 辅 弼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封面设计：解 逢

社会主义再生产和国民收入问题

董 辅 弼 著

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一 二 〇 二 印 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9.75 印张 233,000 字

根据三联书店 1980 年 8 月第 1 版重印

1983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8,000

书号 4001 458 定价 0.98 元

目 录

从社会产品生产和使用统一的角度探索马克思再 生产公式具体化问题.....	1
关于不同扩大再生产途径下的社会主义再生产比例 关系问题.....	23
——马克思再生产公式具体化问题的再探索	
产品的分配和使用与两大部类比例的关系.....	47
——马克思再生产公式具体化问题的探索之三	
论社会再生产诸比例与积累和消费比例之间的关系.....	70
——马克思再生产公式具体化问题的探索之四	
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生产增长更快的原因何在.....	97
怎样从本质联系上理解农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	110
从发展速度的对比关系考察工农业比例的协调性.....	124
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几个 问题.....	132
对社会主义制度下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一些问题 的探讨.....	144
确定积累和消费比例的若干方法论问题的探讨.....	165
论价值—货币形态与使用价值—实物形态的积累 基金和消费基金之间的平衡问题.....	183
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积累基金及其使用的一些问题.....	210
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消费基金及其使用的一些问题.....	241
关于消费问题的探讨.....	259

关于居民购买力同消费品供应之间平衡关系的几个 问题	277
谈社会主义制度下消费品供求比例关系和储备问题	298
后 记	307

从社会产品生产和使用统一的角度 探索马克思再生产公式具体化问题

一 问题的提出

马克思在研究资本主义社会再生产时，运用高度的科学抽象力制定了社会资本再生产的公式。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从社会产品的价值和使用价值的矛盾和统一中，概括地反映了并揭示了社会资本再生产过程中社会产品在价值上的相互补偿和在使用价值上的相互替换的复杂关系。马克思借助于再生产公式并同他的政治经济学理论的其它部分一起，深刻地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再生产的本质、它的不可克服的内在矛盾以及由于这些矛盾的发展导致资本主义必然走向自己的否定的客观规律。

马克思在研究资本主义社会再生产时，之所以能够作出如此重大的科学结论，是同他善于运用科学的抽象方法分不开的。在政治经济学的研究中，抽象方法占有特殊重要的地位。抽象方法的本质在于，依研究的事物本身和研究的目的为转移，舍象掉事物的次要的、外在的、非本质的联系，从而揭露事物的主要的、内在的、本质的联系。而事物的这种内在的本质的联系，就是它的运动规律。马克思在他的再生产公式中所作的种种抽象（这些抽象我们在后面还要谈到），不仅是容许的而且是完全必要的。这是首先必须指出的。

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是以资本主义社会再生产为对象而制定的，所以它反映了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与此同时，由于资本主义

的生产是社会化的大生产,所以,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也包含了各种社会化的大生产所共有的一些内部联系。社会主义生产方式在生产关系方面是同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相对立的。但是,社会主义的生产也是社会化的大生产。正因为如此,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对于观察和安排社会主义的社会再生产也具有无可估量的巨大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这一点也是必须肯定的。

但是,摆在社会主义建设者面前的任务,是根据对客观经济规律的深刻认识自觉地来组织和安排社会主义再生产。这样,就产生了一项重要任务,这就是,在把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具体运用到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中来的时候,需要从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出发把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加以具体化,使它能更具体、更多方面、更切合实际地反映和揭示社会主义再生产的内在本质联系,也就是说,需要在再生产公式中引进一些为马克思所舍象的因素。

在科学分析中舍象什么和引入什么,要以研究的过程的对象和研究的目的为转移。马克思自己以及列宁,都曾经根据研究的问题的需要,对社会资本再生产公式进行过具体化。例如,为了进一步分析资本主义社会中第二部类产品的再生产和流通,揭示个人消费方面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对抗性矛盾,马克思曾经把第二部类的产品进一步划分为两个副类:必要消费资料和奢侈消费资料。又如,马克思在《资本论》第3卷中研究资本周转对于利润率的影响时,还把不变资本中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周转时间的不同这个因素纳入了他的再生产公式。列宁为了论证资本主义社会的产品实现问题,驳斥民粹派经济学家关于没有国外市场资本主义在俄国不可能发展的谬论,曾经把第一部类的产品进一步划分为两部分:为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 and 为制造消费资料的生产资料,并且把马克思舍象掉的技术进步对资本有机构成的影响这个因素引进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这些都为我们进行再生

产公式具体化的工作，树立了楷模。

二 马克思再生产公式具体化的途径之一

为了说明如何使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具体化，首先需要说明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舍象了一些什么因素，这些因素在把马克思再生产公式具体化时要分别加以对待和处理。大家知道，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主要舍象了以下一些因素：

首先，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假定资本的有机构成和剩余价值率是不变的。这一方面是因为马克思只考虑了增加劳动人数这样一种扩大生产的途径，舍象了技术的进步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以及由于技术的进步而引起的生产资料消耗的节约这样一些扩大生产的途径；另一方面是因为马克思还假定工人的工资是不变的。由于这样，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就没有考虑各种增加生产的途径的不同结合以及工人平均工资的增长同劳动生产率提高之间的比例的变化，以及由此而引起的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和剩余价值率的变化。在具体考察社会主义再生产时，这些舍象了的因素，是不能不考虑的。列宁对马克思再生产公式的创造性发展，为我们提供了解决的办法。

其次，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积累率也是不变的。而在社会主义的建设实践中，国民收入用于消费和积累的比例，是要根据需要和可能经常加以调整的。所以在考察社会主义再生产时，也必须把这个因素纳入进来，以便观察由于积累率的变化而引起的各方面关系的变化，或者反过来，由于其他各方面关系的变化，而引起的积累率的变化。

第三，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也没有考虑不变资本中的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在周转上的差别和特点，假定全部不变资本（不论是固定资本也好还是流动资本也好）都在一个生产周期中把自

己的价值整个转移到产品中去，在该生产周期结束以后都要在实物上进行补偿。实际上，只有流动资本是这样，而固定资本则要在多次生产周期中起作用，逐渐地把价值转移到产品中去，而在价值的渐次转移中，它们的使用价值不起变化，全部在生产中发挥作用，直到报废为止。这样就造成了所用资本同所费资本的不一致、固定资本在价值上的补偿同实物上的替换不一致、它们的价值上的再生产同使用价值上的再生产不一致。这些情况，在安排社会主义再生产时都是必须加以考虑的。另外，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还假定每个生产周期为一年，没有考虑各个部门生产周期的长短不一，以及可以长于或短于一年的情况。这些因素，可以象前述马克思在《资本论》第3卷中所作的那样加以解决。

第四，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没有考虑社会产品的价格同价值的背离，而假定它们是一致的。但是在现实生活中在多数情况下不是这样，各部门劳动生产率经常的不同程度的变化是引起这种背离的原因之一。由于这种背离，就会使利用价格计量和表现的社会生产两大部类之间以及两大部类内部各个部门之间的对比关系受到歪曲。在分析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各种比例关系时，这是一个重要问题。不过，这个问题不能从再生产公式的具体化求得解决，而要求助于价值计量问题的解决和价格的确定。

第五，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社会产品和社会生产是按产品的使用价值，视其用于生产的消费或个人的消费而划分的。而在现实生活中不论是生产资料也好还是消费资料也好，都是在各个具体的生产部门（工业、农业、建筑业等）创造的，而这些部门又往往同时既生产生产资料又生产消费资料。为了要考察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各个物质生产部门之间的联系就需要把这个因素纳入再生产公式。迄今为止，这个问题还没有得到解决。看来在一个再生产公式中要把两种不同的划分产品的原则统一起来是困难的。

利用棋盘式平衡表可以考察各物质生产部门之间的联系，从而有助于这个问题的解决。

第六，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假定只存在一种所有制形式，即整个社会生产都是资本主义的。在社会主义阶段，存在多种的所有制形式，有全民的、集体的，甚至还有一小部分个体的。在这些所有制形式之间存在各种经济关系，在考察社会再生产过程时，这是不容忽视的一个问题。在国民经济平衡表里，不同的所有制形式及其相互间的经济关系是得到表现的，而在再生产公式中如何表现还是一个有待解决的问题。

第七，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还假定整个社会都是物质生产领域，而不存在非生产领域，因此也没有考虑国民收入在物质生产领域和非生产领域之间的再分配以及由此而引起的在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的最终使用中的相应变化。在社会主义社会，非生产领域在国民经济发展中起着重要的作用，而为了维持它的正常活动和发展，就必须把一部分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用于非生产领域，所以在再生产公式中也需要考虑这个因素。

第八，在非生产领域的各个部门中，需要特别提出来考虑的是国防。在帝国主义还存在的情况下，社会主义国家不得不拿出一部分社会产品来巩固国防，而用于国防的产品又同满足个人需要的消费资料有根本的区别（军事人员个人消费的消费资料除外）。在再生产公式中也不能不考虑国防的因素。

第九，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也没有考虑对外贸易的因素。对外贸易会使得一国生产的社会产品的数量和物质构成同使用的社会产品的数量和物质构成不相一致。在考察实际的社会再生产情况时，对外贸易的因素自然也是需要加以考虑的。

第十，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考察的具体对象是资本主义再生产，所以假定两大部类资本家占有的剩余价值只用于该部类。在

社会主义社会，全民所有制企业创造的剩余产品的绝大部分和集体所有制经济创造的剩余产品的一部分，则要集中到国家，由国家进行再分配，用于各生产部门和非生产部门。这一情况也应当在再生产公式中得到反映。

以上种种因素，在考虑对再生产公式进行具体化的时候要分别加以对待和处理，有些可以纳入，有些不能或难以纳入。我们认为，在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中把社会产品的生产同它们的最终使用结合起来，上述第七、第八、第九和第十个因素就都可以纳入再生产公式。而在考察再生产过程的动态变化时，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调整资金的有机构成、剩余产品率和积累与消费的比例，上述因素中第一和第二个因素也可以纳入再生产公式。而把不变资金(c)按照固定资产和流动基金加以划分，也可以把第三个因素纳入到再生产公式中去。

根据社会产品的价值和使用价值的统一、社会产品的生产和使用的统一，以及根据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提出的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产品的分配和使用的天才思想，我们可以把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作如下的具体化(为了叙述的方便，我们先从第二部类谈起)。

第二部类的产品按其最终的使用方向可以划分为三个部分：

$\Pi_1(c+v+m)$ ——用作必要产品的消费资料。这部分消费资料是供物质生产部门劳动者及其家属个人消费的。在展开的再生产公式中，它又可以进一步划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供第一部类劳动者及其家属消费，它在价值上相当于 Iv ，另一部分供第二部类劳动者及其家属消费，它在价值上相当于 Πv 。

$\Pi_2(c+v+m)$ ——非生产领域消费的消费资料。在展开的再生产公式中，这部分消费资料还可以进一步划分为四个部分：(1)供非生产领域的劳动者及其家属个人消费的消费资料，(2)用作文化教

育、卫生保健、公用事业等部门物质消耗的消费资料, (3) 用作科学研究机关物质消耗的消费资料, (4) 用于行政管理机关、国防、阶级镇压机关的消费资料(不包括其中从业人员个人消费的消费资料)。

$II_3(c+v+m)$ ——用于积累的消费资料(包括用于扩大生产的和增加后备的)。

此外, 如果把对外贸易的因素也考虑进来, 在消费资料为净出口的情况下, 在以上三大部分消费资料以外还应该列出“净出口的消费资料”, 而在消费资料为净进口(或者进出口平衡)的情况下, 则勿须单独列出“净进口的消费资料”, 因为只要上述三大部分消费资料是以使用额而不是以生产额来表现, 它们之中就都包括了进口的部分。

第一部类的产品, 根据第二部类产品的上述划分, 按其最终的使用方向也可以划分为三个部分:

$I_2(c+v+m)$ ——用于补偿生产消费资料的物质消耗的生产资料。在展开的再生产公式中, 这部分用于补偿的生产资料也可以按照消费资料的三个部分相应地划分为三个部分。

$I_3(c+v+m)$ ——用于积累的生产资料。在展开的再生产公式中它可以进一步划分为: 为扩大生产资料生产的生产资料、为扩大消费资料生产的生产资料和用于增加后备的生产资料。

$I_1(c+v+m)$ ——用于补偿生产生产资料的物质消耗的生产资料, 具体地说就是用于补偿上述两部分生产资料(即 I_2 和 I_3) 的生产中所消耗的生产资料的以及用于补偿 I_1 自身的生产中所消耗的生产资料的。

此外, 如果把对外贸易的因素考虑进来, 在生产资料为净出口的情况下, 在上述三大部分生产资料以外还应该列出“净出口的生产资料”, 而在生产资料为净进口(或者进出口平衡)的情况下, 则勿须单独列出“净进口的生产资料”, 理由同上。

根据上面的设想，具体化的再生产公式（简化的而不是展开的）可以列示如下（没有考虑对外贸易）：

$$\begin{array}{ll}
 \text{I } (c+v+m) & \text{II } (c+v+m) \\
 \text{I}_1(c+v+m) & \text{II}_1(c+v+m) \\
 \text{I}_2(c+v+m) & \text{II}_2(c+v+m) \\
 \text{I}_3(c+v+m) & \text{II}_3(c+v+m)
 \end{array}$$

在利用具体化的再生产公式来反映实际的社会主义再生产的内在联系时，填入公式的数字应该反映由于技术的进步而引起的资金有机构成的变化、由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而引起的剩余产品率的变化以及由于积累率的变化而引起的各种变化，从而把这些因素一一纳入具体化的再生产公式中。

三 具体化的再生产公式所反映的 社会再生产的内在联系

上述具体化的再生产公式，反映出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在两大部类内部和两大部类之间在产品的生产和使用上存在着以下一些价值补偿和物质替换的关系。这些关系同时也是在任何类型的社会再生产中（简单的再生产或者扩大的再生产、外延的扩大再生产或者内含的扩大再生产）都必须遵守的条件。从下面的叙述中我们将可以看到，由于对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进行了具体化，它所反映的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各种关系也随之大为扩大了，更为具体了，方面更多了，从而也更为复杂了。

首先， $I_1(c+v+m) = Ic$ 。公式表示，用于补偿生产资料生产中所消耗的生产资料的那部分生产资料，在价值上应当等于第一部类产品的全部转移价值。

其次， $I_2(c+v+m) = IIc$ 。公式表示，用于补偿消费资料生产中所消耗的生产资料的那部分生产资料，在价值上应当等于第二

部类产品的全部转移价值。如前所述，同消费资料可以划分为三大部分相适应，这部分用于补偿的生产资料也可以划分为三个部分，这三部分生产资料在价值上也应当分别同三部分消费资料的转移价值相等。

由此， $I_1(c+v+m) + I_2(c+v+m) = Ic + IIc$ 。公式表明， $I_1(c+v+m)$ 和 $I_2(c+v+m)$ 这两部分用于补偿的生产资料，在价值上应当等于两大部类产品生产中所消耗的生产资料的价值。如果前者小于后者，就不能保证原有生产规模的恢复和保持。

第三， $II_1(c+v+m) = Iv + IIv$ 。 $II_1(c+v+m)$ 是用作必要产品的消费资料，它们在价值上应当同两大部类劳动者的劳动报酬相等。这是维持物质生产者劳动力正常再生产的必要条件。在展开的再生产公式中，供第一部类和第二部类劳动者及其家属消费的消费资料应当在价值上分别同 Iv 和 IIv 相等。

第四， $II_2(c+v+m)$ 在价值上应当同用于非生产领域的那部分剩余产品价值相等。这种数量关系在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情况下在公式上有不同的表现，后面将分别谈到。这里需要指出的是，非生产领域虽然不直接生产物质财富，但是它的活动对于社会主义生产的正常进行和顺利发展有很大的作用。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必须使供非生产领域消费的消费资料同非生产领域通过国民收入的再分配所取得的那部分剩余产品价值相适应。所以也应该把这看作是社会主义再生产的正常进行所必须遵守的条件之一。

以上是各种类型的社会主义再生产都必须遵守的共同条件。除此以外，在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情况下还各自需要遵守一些补充条件。

先从简单再生产谈起。

为了便于说明，先举一个填有假设数字的具体化的再生产公式的例子如下，这些数字是以马克思的简单再生产表式中的数字

为根据的,在设计时,我们完全遵守了马克思对各部类产品生产的资金有机构成和 m/v 的比率的假设,没有考虑每个部类内部各部分产品生产的资金有机构成和 m/v 的比率实际上会有的差别。

$$I \quad 4,000 c + 1,000 v + 1,000 m = 6,000$$

$$I_1 \quad 2,667 c + 666.5 v + 666.5 m = 4,000$$

$$I_2 \quad 1,333 c + 333.5 v + 333.5 m = 2,000$$

$$I_3 \quad = 0$$

$$II \quad 2,000 c + 500 v + 500 m = 3,000$$

$$II_1 \quad 1000 c + 250 v + 250 m = 1,500$$

$$II_2 \quad 1000 c + 250 v + 250 m = 1,500$$

$$II_3 \quad = 0$$

$$I + II \quad 6,000 c + 1,500 v + 1,500 m = 9,000$$

在简单再生产的情况下,上述四个条件中如果前三个条件遭到破坏,简单再生产就不能维持,即:如果 $I_1(c+v+m) < Ic$,第一部类的简单再生产就不能维持,如果 $I_2(c+v+m) < IIc$,第二部类的再生产规模就要缩小,如果 $II_1(c+v+m) < Iv + IIv$,就会使物质生产劳动者的劳动报酬有一部分不能得到实现,从而影响劳动力的正常再生产。第四个条件得不到遵守,最后也会影响简单再生产的进行。除此以外,从上述表式中可以看到,在简单再生产的情况下,还必须遵守以下一些条件。

第一, $I_3(c+v+m) = 0$, 或者 $I(c+v+m) = I_1(c+v+m) + I_2(c+v+m)$ 。这些公式有两层含义。首先,它们表明,在简单再生产的情况下,全部生产资料都用于补偿消耗了的生产资料,没有用于积累的生产资料。其次,后一个公式还表明,第一部类的产品还必须足够补偿两大部类所消耗的生产资料。

第二, $I_1(v+m) = I_2c$ 。这个公式也有两层含义。它表明在简单再生产情况下,由于没有用于积累的生产资料, I_1 的产品也无须

用去补偿生产用于积累的生产资料的物质消耗, $I_1(v+m)$ 只用于补偿 I_2c ; 同时它也表明 $I_1(v+m)$ 必须等于而不能小于 I_2c , 否则就会使下一生产周期中 $I_2(c+v+m)$ 的生产规模缩小, 而后的缩小又会进一步使第二部类的生产规模缩小。联系到前面说过的共同条件可以看到, 为了维持简单再生产, 不仅 $I_2(c+v+m)$ 必须等于而不能小于 IIc , 而且 $I_1(v+m)$ 也必须等于而不能小于 I_2c , 而后者又是前一个条件的条件。

第三, $II_2(c+v+m) = Im + IIm$ 。在简单再生产情况下, 全部剩余产品价值都用于非生产领域消费, 所以供非生产领域消费的消费资料应当同两大部类创造的剩余产品价值总额相等。

第四, $II_2(c+v+m) = 0$ 或者 $II(c+v+m) = II_1(c+v+m) + II_2(c+v+m)$; 这就是说, 在简单再生产情况下, 第二部类的产品全部用于物质生产领域和非生产领域的消费, 而没有用于积累的消费资料。

说明了这些关系以后, 我们就可以进一步说明在简单再生产的情况下, 两大部类产品的流通和使用的过程。这种过程概括地说来是这样的(假定只有一种所有制——全民所有制): 第二部类生产部门将自己生产的消费资料出售给商业部门取得收入 3,000, 它用其中的 2,000 向第一部类购买生产资料 $I_2(c+v+m)$ 用以补偿本身的物质消耗 IIc (这里我们没有考虑在实际生活中折旧基金要通过财政体系进行集中分配使用, 下同), 用其中的 500 支付本部类劳动者的劳动报酬 IIv , 把本部类创造的剩余产品价值 $IIm - 500$ 上缴国家 (这里没有考虑企业的利润留成和有一部分剩余产品价值是由商业部门实现的, 下同)。 I_2 部门把产品出售给第二部类取得收入 2,000, 用其中 1,333 向 I_1 部门购买在价值上相当于 $I_1(v+m)$ 的生产资料用来补偿自己的物质消耗 I_2c , 用其中的 333.5 支付本部门劳动者的劳动报酬 I_2v , 并将本部门创造的剩余

产品价值 I_2m 上缴国家，其数为 333.5。 I_1 部门向 I_2 部门出售产品后取得收入 1,333，其中 666.5 支付本部门劳动者的劳动报酬 I_1v ，666.5 作为剩余产品价值上缴国家，价值上相当于 $I_1c - 2,667$ 一的产品，则在 I_1 内部各部门之间相互交换用以补偿各部门的物质消耗（在第一部类产品的实现方面我们只考虑直达供应一种形式）。经过这样的分配，两大部类的劳动者共取得劳动报酬 1,500，他们用这些劳动报酬向商业部门购买消费资料 $II_1(c+v+m)$ 。国家财政从两大部类共集中了剩余产品价值 1,500，在简单再生产的情况下，它们全部被用于非生产领域，供非生产领域劳动者及其家属个人消费和用作非生产领域各部门的物质消耗，非生产领域的劳动者和各部门从国家财政取得剩余产品价值 1,500，向商业部门购买消费资料 $II_2(c+v+m)$ 。这样，两大部类及其各部分产品就全部得到了实现和使用。

再看看扩大再生产的条件。

现在也先举一个数例如下，这个数例中的数字是以马克思第一例扩大再生产发端表式中的数字为根据而设计的，在设计时各部类产品生产的资金有机构成和 m/v 的比率也遵守了马克思的假设：

$$I \quad 4,000 c + 1,000 v + 1,000 m = 6,000$$

$$I_1 \quad 2,667 c + 666.5 v + 666.5 m = 4,000$$

$$I_2 \quad 1,000 c + 250 v + 250 m = 1,500$$

$$I_3 \quad 333 c + 83.5 v + 83.5 m = 500$$

$$II \quad 1,500 c + 750 v + 750 m = 3,000$$

$$II_1 \quad 875 c + 437.5 v + 437.5 m = 1,750$$

$$II_2 \quad 550 c + 275 v + 275 m = 1,100$$

$$II_3 \quad 75 c + 37.5 v + 37.5 m = 150$$

$$I + II \quad 5,500 c + 1,750 v + 1,750 m = 9,000$$